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股票代碼 6899)

公司地址：基隆市安樂區武訓街 84 號
電 話：(02)2430-2666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62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9
	(七) 關係人交易	49 ~ 51
	(八) 質押之資產	51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	其他	52	~ 6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0	~ 61
(十四)	部門資訊	61	~ 62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得出具聲明書置於合併財務報告首頁，無須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趙書華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4)財審報字第 24004906 號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創為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為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為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

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創為集團民國113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民國113年12月31日存貨成本及備抵存貨呆滯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55,800仟元及22,388仟元。

創為集團主要從事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之生產與銷售，因科技快速變遷、產業新產品快速擴張，過時產品導致存貨積壓風險相對較高。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對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透過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存貨去化狀況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該會計估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本次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
2. 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適當性。
3. 瞭解、評估並抽樣測試貨齡明細表之計算方式，並抽查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及管理階層編製之報廢或呆滯存貨報表，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的相關人員，確認無重大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5. 針對依照存貨庫齡以及管理階層按存貨去化狀況評估淨變現價值後提列之跌價損失，評估其合理性並驗算其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七)所述，創為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6,361 仟元及新台幣 20,995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及 1%，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634 仟元及新台幣 2,63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及(2%)。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為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潘慧玲



會計師

黃珮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6 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77,663 34	\$	546,843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9,200 -		10,45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32,793 2		30,70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1,284 -		1,47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120,788 5		121,576 6
1200	其他應收款			5,797 -		2,116 -
130X	存貨	六(六)		133,412 6		117,201 6
1410	預付款項	七		11,849 1		5,537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1 -		3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92,897 48</u>		<u>835,937 4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78 1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6,361 1		20,99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651,054 29		672,012 3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一)及七		5,046 -		7,402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443,933 20		448,854 22
1780	無形資產			6,961 -		8,05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5,080 -		8,17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十二)及七		17,563 1		9,94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74,276 52</u>		<u>1,175,435 58</u>
1XXX	資產總計			<u>\$ 2,267,173 100</u>		<u>\$ 2,011,372 100</u>

(續次頁)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	13,153 1	\$	13,415 1
2150	應付票據			1,866 -		1,077 -
2170	應付帳款			42,558 2		32,776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2,866 1		10,898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90,484 4		96,452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37 -		39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8,334 1		5,77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4,065 -		3,59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及八		11,214 -		11,16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107 -		3,27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97,784 9</u>		<u>178,811 9</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四)及八		202,353 9		214,253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3,905 -		1,18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013 -		4,153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24 -		1,4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09,295 9</u>		<u>221,050 11</u>
2XXX	負債總計			<u>407,079 18</u>		<u>399,861 20</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423,985 19		385,605 19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363,678 16		160,659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283,178 12		265,69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0 -		336 -
3350	未分配盈餘			786,930 35		799,328 40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306 -	(370)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859,447 82</u>		<u>1,611,254 80</u>
36XX	非控制權益			<u>647 -</u>		<u>257 -</u>
3XXX	權益總計			<u>1,860,094 82</u>		<u>1,611,511 8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267,173 100</u>		<u>\$ 2,011,372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經理人：林昇耀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 940,378 100	\$ 1,041,69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五)及七	(558,562) (59)	(617,430) (59)
5900 營業毛利		381,816 41	424,261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4,468) (9)	(81,285) (8)
6200 管理費用		(109,121) (12)	(117,907)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830) (6)	(53,32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0 -	31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0,389) (27)	(252,831) (24)
6900 營業利益		131,427 14	171,430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979 2	6,378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15,723 2	19,01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25,893 3	27,620 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及七	(4,525) (1)	(4,449)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4,768) (1)	(2,61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302 5	45,949 4
7900 稅前淨利		178,729 19	217,379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38,938) (4)	(43,703) (4)
8200 本期淨利		\$ 139,791 15	\$ 173,676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82 -	\$ 352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33 -	2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六)	(136) -	(7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79 -	2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22 -	34 -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淨額	六(三)	(3,346)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676 -	34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2,355 -	\$ 226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42,146 15	\$ 173,902 1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0,759 15	\$ 174,555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 968) -	(\$ 87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3,114 15	\$ 174,781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 968) -	(\$ 879)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3.40	\$ 4.5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3.38	\$ 4.5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經理人：林昇耀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舍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 股	資本 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 配盈餘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其他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 益	總計	非控 制權益	合計
112 年度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45,565	\$ 6,635	\$ 773,307	(\$ 336)	\$ -	\$ 1,571,435	\$ 1,136	\$ 1,572,571	
本期淨利(淨損)		-	-	-	-	174,555	-	-	174,555	(879)	173,6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0	(34)	-	226	-	2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4,815	(34)	-	174,781	(879)	173,90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131	-	(20,131)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6,299)	6,299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4,962)	-	-	(134,962)	-	(134,96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65,696	\$ 336	\$ 799,328	(\$ 370)	\$ -	\$ 1,611,254	\$ 257	\$ 1,611,511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65,696	\$ 336	\$ 799,328	(\$ 370)	\$ -	\$ 1,611,254	\$ 257	\$ 1,611,511	
本期淨利(淨損)		-	-	-	-	140,759	-	-	140,759	(968)	139,7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79	5,022	(3,346)	2,355	-	2,3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1,438	5,022	(3,346)	143,114	(968)	142,146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九)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482	-	(17,482)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4	(34)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134,962)	-	-	(134,962)	-	(134,962)	
現金增資	六(十七)	38,380	197,315	-	-	-	-	-	235,695	-	235,6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六)(十七)	-	5,704	-	-	(21)	-	-	5,683	21	5,70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六(二十八)	-	-	-	-	(1,337)	-	-	(1,337)	1,337	-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23,985	\$ 363,678	\$ 283,178	\$ 370	\$ 786,930	\$ 4,652	(\$ 3,346)	\$ 1,859,447	\$ 647	\$ 1,860,0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經理人：林昇耀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78,729	\$ 217,37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五)	44,114	44,763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2,787	2,49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二)	(30)	3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57	550
租賃修改利益	六(十一)		
	(二十三)	(350)	-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4,525	4,44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4,979)	(6,378)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540)	(77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六)		
	(二十五)	5,704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六(七)	4,768	2,6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二十三)	(8,914)	(6,603)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費用		93	-
賠償損失迴轉利益		-	(28,294)
退款負債迴轉		-	(4,4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64	33,053
應收票據淨額		188	(1,077)
應收帳款		1,207	77,510
其他應收款		(976)	595
存貨		(16,211)	53,269
預付款項		(6,312)	5,499
其他流動資產		(77)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6)	(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262)	(700)
應付票據		789	(1,579)
應付帳款		9,782	(45,34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68	(6,641)
其他應付款		(8,148)	(52,967)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53)	(3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5)	(285)
其他非流動負債		560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8,162	287,323
收取之利息		13,635	5,818
收取之股利		540	778
支付之利息		(4,525)	(4,437)
支付之所得稅		(22,061)	(80,3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5,751	209,175

(續次頁)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1,624)	\$ -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708)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17,245)	(16,19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	63
取得無形資產	(819)	(1,58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208	(24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7	4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433)	(44,25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償還租賃本金 六(三十)	(4,895)	(5,075)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11,847)	(11,795)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三十)	-	(61)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134,962)	(134,962)
現金增資 六(十七)	235,69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991	(151,893)
匯率影響數	511	(7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30,820	12,2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6,843	534,6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77,663	\$ 546,84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經理人：林昇耀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24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本公司自民國 113 年 4 月 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除下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待評估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MTOUCH USA INC. (AMTOUCH)	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瑞材股份有限公司 (瑞材)	光學貼合 膠製造	94.44	90.00	
本公司	廣經緯應用科技 有限公司 (廣經緯)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	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AMTOUCH USA INC. (AMTOUCH)	APEX MATERIAL TECHNOLOGY CONDO LLC (AMTC)	租賃業務	100.00	100.00	
廣經緯應用科技 有限公司	大廣為光電 (深圳)有限公司 (大廣為)	電子產品及材 料之買賣	100.00	100.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短期票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對於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十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4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物	3 年

(十七)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八)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8~50 年。

(二十)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二)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及非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五)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其他權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所得之所在地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股利分配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九)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現金股利經本集團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一)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0 至 75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4. 若已自客戶收取對價而尚未移轉商品則認列合約負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未涉及重大判斷之情形。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重大會計估計值主要係存貨之評價，請詳以下說明：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對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透過管理基層定期檢視存貨去化狀況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由於存貨之評價品項眾多且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33,4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6	\$ 46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96,785	484,966
定期存款	265,586	61,416
短期票券	114,776	-
合計	<u>\$ 777,663</u>	<u>\$ 546,84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 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5,603	\$ 11,206
評價調整	3,597	(756)
合計	<u>\$ 9,200</u>	<u>\$ 10,450</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8,914 及\$6,603。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債務工具		
政府公債	\$ 15,697	\$ -
普通公司債	15,927	-
	31,624	-
評價調整	(3,346)	-
合計	\$ 28,278	\$ -

1. 本集團選擇將為穩定收取利息及出售為目的之債務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28,278 及\$0。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3,346)	\$ -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450	\$ -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8,278 及\$0。
4.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32,793	\$ 30,708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 1,275	\$ 1,164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2,793 及\$30,708。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284	\$ 1,472
應收帳款	\$ 120,842	\$ 122,049
減：備抵呆帳	(54)	(473)
	\$ 120,788	\$ 121,576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2,745	\$ 109,932
60天內	7,746	11,482
61-90天	350	203
91-180天	1	17
181天以上	-	415
	\$ 120,842	\$ 122,04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2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122,126、\$123,521 及 \$199,963。
3. 本集團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84 及\$1,472；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20,788 及\$121,576。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5,934	(\$ 7,576)	\$ 48,358
在製品	13,250	(302)	12,948
半成品	10,316	(2,137)	8,179
製成品	58,696	(3,756)	54,940
商品存貨	17,604	(8,617)	8,987
合計	<u>\$ 155,800</u>	<u>(\$ 22,388)</u>	<u>\$ 133,412</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5,500	(\$ 9,264)	\$ 36,236
在製品	10,527	(72)	10,455
半成品	9,937	(2,107)	7,830
製成品	42,606	(3,964)	38,642
商品存貨	31,713	(7,675)	24,038
合計	<u>\$ 140,283</u>	<u>(\$ 23,082)</u>	<u>\$ 117,201</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49,352	\$ 611,326
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9,173	5,099
存貨盤虧	37	153
加工成本	-	852
	<u>\$ 558,562</u>	<u>\$ 617,430</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6,361</u>	<u>\$ 20,995</u>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4,768)</u>	<u>(\$ 2,617)</u>

3.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13年12月31日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61,063</u>	<u>\$26,494</u>	<u>\$40,916</u>	<u>(\$10,656)</u>	45.49%
112年12月31日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71,022</u>	<u>\$25,921</u>	<u>\$49,683</u>	<u>(\$ 6,087)</u>	45.49%

4.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對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相關認列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4,634 及\$2,638。
5. 本集團持有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唐威」)45.49%股權，因另一股東持有唐威 51.43%股權，本集團非為持股過半之單一最大股東，故判斷本集團對唐威未具控制力，僅具重大影響。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預付設備款
113年1月1日									
成本	\$ 255,289	\$ 569,710	\$ 118,805	\$ 5,559	\$ 4,637	\$ 14,065	\$ 5,834	\$ 973,899	\$ 3,6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1,900)	(81,021)	(3,748)	(3,710)	(8,765)	(2,743)	(301,887)	-
	<u>\$ 255,289</u>	<u>\$ 367,810</u>	<u>\$ 37,784</u>	<u>\$ 1,811</u>	<u>\$ 927</u>	<u>\$ 5,300</u>	<u>\$ 3,091</u>	<u>\$ 672,012</u>	<u>\$ 3,639</u>
113年									
1月1日	\$ 255,289	\$ 367,810	\$ 37,784	\$ 1,811	\$ 927	\$ 5,300	\$ 3,091	\$ 672,012	\$ 3,639
增添	-	1,289	5,045	-	410	1,266	-	8,010	11,713
處分	-	-	-	-	-	(67)	-	(67)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註2)	-	-	3,639	-	-	-	-	3,639	(3,937)
折舊費用	-	(20,012)	(10,362)	(388)	(327)	(1,400)	(1,681)	(34,170)	-
淨兌換差額	299	1,156	166	1	5	3	-	1,630	-
12月31日	<u>\$ 255,588</u>	<u>\$ 350,243</u>	<u>\$ 36,272</u>	<u>\$ 1,424</u>	<u>\$ 1,015</u>	<u>\$ 5,102</u>	<u>\$ 1,410</u>	<u>\$ 651,054</u>	<u>\$ 11,415</u>
113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588	\$ 569,782	\$ 126,094	\$ 5,598	\$ 4,035	\$ 14,632	\$ 5,834	\$ 981,563	\$ 11,41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19,539)	(89,822)	(4,174)	(3,020)	(9,530)	(4,424)	(330,509)	-
	<u>\$ 255,588</u>	<u>\$ 350,243</u>	<u>\$ 36,272</u>	<u>\$ 1,424</u>	<u>\$ 1,015</u>	<u>\$ 5,102</u>	<u>\$ 1,410</u>	<u>\$ 651,054</u>	<u>\$ 11,415</u>

註 1：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 2：預付設備款係列示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二)。

本年度預付設備款分別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營業費用之金額分別為\$3,639、\$264及\$34。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預付設備款
112年1月1日									
成本	\$ 255,291	\$ 569,025	\$ 123,033	\$ 5,559	\$ 3,975	\$ 10,492	\$ 5,834	\$ 973,209	\$ 1,0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82,030)	(81,573)	(3,209)	(3,512)	(7,409)	(1,062)	(278,795)	—
	<u>\$ 255,291</u>	<u>\$ 386,995</u>	<u>\$ 41,460</u>	<u>\$ 2,350</u>	<u>\$ 463</u>	<u>\$ 3,083</u>	<u>\$ 4,772</u>	<u>\$ 694,414</u>	<u>\$ 1,028</u>
112年									
1月1日	\$ 255,291	\$ 386,995	\$ 41,460	\$ 2,350	\$ 463	\$ 3,083	\$ 4,772	\$ 694,414	\$ 1,028
增添	—	698	7,220	—	773	3,576	—	12,267	3,639
處分	—	—	(607)	—	(6)	—	—	(613)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註2)	—	—	940	—	—	—	—	940	(1,028)
折舊費用	—	(19,882)	(11,237)	(539)	(304)	(1,357)	(1,681)	(35,000)	—
淨兌換差額	(2)	(1)	8	—	1	(2)	—	4	—
12月31日	<u>\$ 255,289</u>	<u>\$ 367,810</u>	<u>\$ 37,784</u>	<u>\$ 1,811</u>	<u>\$ 927</u>	<u>\$ 5,300</u>	<u>\$ 3,091</u>	<u>\$ 672,012</u>	<u>\$ 3,639</u>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289	\$ 569,710	\$ 118,805	\$ 5,559	\$ 4,637	\$ 14,065	\$ 5,834	\$ 973,899	\$ 3,6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1,900)	(81,021)	(3,748)	(3,710)	(8,765)	(2,743)	(301,887)	—
	<u>\$ 255,289</u>	<u>\$ 367,810</u>	<u>\$ 37,784</u>	<u>\$ 1,811</u>	<u>\$ 927</u>	<u>\$ 5,300</u>	<u>\$ 3,091</u>	<u>\$ 672,012</u>	<u>\$ 3,639</u>

註 1：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 2：預付設備款係列示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二)。

本年度預付設備款分別轉入營業成本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88及\$940。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13,915 及 \$14,647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4年	\$	12,017	113年	\$	12,017
115年		7,819	114年		8,719
116年		7,519	115年		7,819
117年		627	116年		6,266
合計	\$	<u>27,982</u>		\$	<u>34,821</u>

(十)投資性不動產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14,609	\$ 249,362	\$ 463,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17)	(15,117)
	<u>\$ 214,609</u>	<u>\$ 234,245</u>	<u>\$ 448,854</u>
1月1日	\$ 214,609	\$ 234,245	\$ 448,854
折舊費用	—	(4,921)	(4,921)
12月31日	<u>\$ 214,609</u>	<u>\$ 229,324</u>	<u>\$ 443,933</u>
12月31日			
成本	\$ 214,609	\$ 249,362	\$ 463,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038)	(20,038)
	<u>\$ 214,609</u>	<u>\$ 229,324</u>	<u>\$ 443,933</u>

	112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14,609	\$ 249,362	\$ 463,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0,196)	(10,196)
	<u>\$ 214,609</u>	<u>\$ 239,166</u>	<u>\$ 453,775</u>
1月1日	\$ 214,609	\$ 239,166	\$ 453,775
折舊費用	—	(4,921)	(4,921)
12月31日	<u>\$ 214,609</u>	<u>\$ 234,245</u>	<u>\$ 448,854</u>
12月31日			
成本	\$ 214,609	\$ 249,362	\$ 463,97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17)	(15,117)
	<u>\$ 214,609</u>	<u>\$ 234,245</u>	<u>\$ 448,854</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13,915</u>	<u>\$ 14,647</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863</u>	<u>\$ 1,766</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54</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88,125 及\$621,572，係自行估價。

3. 以投資性不動產作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及影印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本集團因承租宿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屬短期租賃性質。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 5,046	\$ 7,402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 5,023	\$ 4,842

4.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6,629 及 \$7,17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262	\$ 25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55	\$ 25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228	\$ 40
變動租賃給付之費用	\$ 11	\$ 10
租賃修改利益	\$ 350	\$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5,551 及 \$5,635(其中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租賃本金分別為\$4,895 及 \$5,075)。

7. 本集團於民國 113 年度中因終止合約，使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減少\$3,962 及\$4,360，民國 112 年度無終止合約情形。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11,415	\$ 3,639
預付退休金	5,150	4,412
存出保證金	801	1,009
其他	197	883
	<u>\$ 17,563</u>	<u>\$ 9,943</u>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0,774	\$ 54,090
應付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17,334	18,165
應付設備款	2,321	141
其他	20,055	24,056
	<u>\$ 90,484</u>	<u>\$ 96,452</u>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0.4.28~130.4.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及利息	1.875%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133,037
擔保銀行借款	110.4.28~130.4.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及利息	2.075%	土地、房屋 及建築	80,530
				<u>213,567</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214</u>)
				<u>\$ 202,35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0.4.28~130.4.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及利息	1.750%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139,954
擔保銀行借款	110.4.28~130.4.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金 及利息	1.943%	土地、房屋 及建築	85,460
				<u>225,414</u>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1,161</u>)
				<u>\$ 214,253</u>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五)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鹽光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376	\$ 2,4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526)	(6,824)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5,150)	(\$ 4,412)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3年度			
1月1日餘額	\$ 2,412	(\$ 6,824)	(\$ 4,412)
利息費用(收入)	30	(86)	56
	2,442	(6,910)	4,4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616)	(61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6)	-	(26)
經驗調整	(40)	-	(40)
	(66)	(616)	(682)
12月31日餘額	\$ 2,376	(\$ 7,526)	(\$ 5,150)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2年度			
1月1日餘額	\$ 2,863	(\$ 6,871)	(\$ 4,008)
利息費用(收入)	37	(89)	(52)
	<u>2,900</u>	<u>(6,960)</u>	<u>(4,06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41)	(4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7	-	7
經驗調整	(318)	-	(318)
	<u>(311)</u>	<u>(41)</u>	<u>(352)</u>
支付退休金	(177)	177	-
12月31日餘額	<u>\$ 2,412</u>	<u>(\$ 6,824)</u>	<u>(\$ 4,412)</u>

(4) 本公司及子公司鹽光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折現率	<u>1.6%~1.7%</u>	<u>1.2%~1.3%</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5%~3.75%</u>	<u>1.5%~3.75%</u>

民國113年及112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已公布的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0)	\$ 62	\$ 57	(\$ 56)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7)	\$ 69	\$ 64	(\$ 6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4。

(7)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7~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3
1-2年		33
2-5年		236
5年以上		2,531
	\$	2,833

2. 確定提撥計劃

(1) 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用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性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瑞材股份有限公司及鹽光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683 及\$9,811。

(2) 子公司 AMTOUCH 及廣經緯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制度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專戶，該等公司對於員工退休除按月提撥退休金外，並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02 及\$1,179。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3.03.08	575,0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估價基準日 現時價格(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13.03.08	\$ 59.90	\$ 50	36.86%	0.022年	1.10%	\$ 9.92

3. 本集團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5,704。

4.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無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十七)股本

1.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分為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423,98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3年	112年
1月1日	38,561	38,561
現金增資	3,838	-
12月31日	42,399	38,561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2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838 仟股，已於民國 113 年 1 月 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申報生效。前項增資款於民國 113 年 4 月 2 日全數收訖，並於民國 113 年 4 月 16 日完成變更登記。

(十八)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3年		
	發行溢價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159,802	\$ 857	\$ 160,659
現金增資	197,315	-	197,31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168	536	5,704
12月31日	\$ 362,285	\$ 1,393	\$ 363,678

	112年		
	發行溢價	其他	合計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59,802	\$ 857	\$ 160,659

(十九)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數，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盈餘分配情形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131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299)	-
現金股利	134,962	3.50
合計	<u>\$ 148,794</u>	

- (2)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7,48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4	-
現金股利	134,962	3.50
合計	<u>\$ 152,478</u>	

(3)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3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008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70)	-
現金股利	101,756	2.40
合計	<u>\$ 115,394</u>	

前述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十)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主要產品係為觸控面板之相關產品：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觸控面板)	\$ 669,180	\$ 773,920
客戶合約之收入(其他)	271,198	267,771
	<u>\$ 940,378</u>	<u>\$ 1,041,691</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u>\$ 13,153</u>	<u>\$ 13,415</u>	<u>\$ 14,115</u>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u>\$ 13,108</u>	<u>\$ 12,253</u>

(二十一)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3,243	\$ 5,2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1,275	1,16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50	-
其他利息收入	11	10
	<u>\$ 14,979</u>	<u>\$ 6,378</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13,915	\$ 14,647
股利收入	540	778
運保費收入	285	580
其他	983	3,012
	<u>\$ 15,723</u>	<u>\$ 19,017</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4,193	\$ 1,5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8,914	6,603
租賃修改利益	350	-
賠償損失迴轉利益	-	28,29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	(550)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863)	(1,82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4,921)	(4,921)
其他	(723)	(1,582)
	<u>\$ 25,893</u>	<u>\$ 27,620</u>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費用	<u>\$ 4,525</u>	<u>\$ 4,449</u>

(二十五) 費用性質額外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薪資費用	\$ 247,158	\$ 267,044
股份基礎給付	5,704	-
董事酬勞	4,132	4,635
勞健保費用	30,342	30,843
退休金費用	9,929	10,938
其他用人費用	12,459	13,219
員工福利費用	<u>\$ 309,724</u>	<u>\$ 326,67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u>\$ 39,193</u>	<u>\$ 39,842</u>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u>\$ 4,921</u>	<u>\$ 4,921</u>
攤銷費用	<u>\$ 2,787</u>	<u>\$ 2,49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0.1%~15% 為員工酬勞，並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0.5%~3% 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2,200 及 \$12,700；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132 及 \$4,73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3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本公司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2,000 及 3,780，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2,500 及 \$4,200，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子公司鹽光於民國 114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長決議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00 及 \$100，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子公司鹽光於民國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長決議民國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00 及 \$100，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052	\$ 37,67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48	4,211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643)	(3,784)
當期所得稅總額	33,257	38,105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5,681	5,598
遞延所得稅總額	5,681	5,598
所得稅費用	\$ 38,938	\$ 43,703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36	\$ 70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 40,373	\$ 48,241
所得稅(註)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88	202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3,701	844
權益法認列國內公司未實現之		
投資收益	(3,655)	(1,78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所得	(2,803)	(1,47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43)	(3,7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48	4,211
其他	29	(2,753)
所得稅費用	\$ 38,938	\$ 43,703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2.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3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3,625	(\$ 536)	\$ -	\$ 3,089
未實現兌換損失	396	(396)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54	(165)	-	889
未休假獎金	1,581	(677)	-	904
其他	894	29	-	923
課稅損失	867	(867)	-	-
	8,417	(\$ 2,612)	\$ -	5,805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245)			(725)
合計	\$ 8,172			\$ 5,08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費用	(\$ 605)	\$ 86	(\$ 136)	(\$ 6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247)	-	(3,247)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820)	92	-	(728)
	(1,425)	(\$ 3,069)	(\$ 136)	(4,630)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245			725
合計	(\$ 1,180)			(\$ 3,905)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4,229	(\$ 604)	\$ -	\$ 3,625
未實現退貨負債	6,787	(6,787)	-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96	-	396
未實現銷貨毛利	996	58	-	1,054
未休假獎金	1,670	(89)	-	1,581
其他	1,190	(296)	-	894
課稅損失	2,652	(1,785)	-	867
	17,524	(\$ 9,107)	\$ -	8,417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572)			(245)
合計	\$ 16,952			\$ 8,1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3,058)	\$ 3,058	\$ -	\$ -
退休金費用	(714)	179	(70)	(605)
未實現兌換利益	(53)	53	-	-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039)	219	-	(820)
	(4,864)	\$ 3,509	(\$ 70)	(1,425)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572			245
合計	(\$ 4,292)			(\$ 1,180)

子公司 AMTOUCH USA INC. 係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故將該子公司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3. 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113	\$ 81,350	\$ 81,350	\$ 81,350	123(註)
112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112	\$ 63,222	\$ 63,222	\$ 62,355	122(註)

註：美國因新冠疫情而通過 Coronavirus Aid, Relief, and Economic Security (簡稱 CARES)，針對屬於民國 107 年至 109 年度三個課稅年度內發生之累積虧損可以前抵 5 年或無限期後抵，且若後抵之課稅年度始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之前，不必受制於 80% 之上限，子公司 AMTOUCH USA INC. 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發生年度為民國 108 年至 109 年度。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5,169	\$ 105,169

5. 本公司及子公司鹽光與瑞材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40,759	41,434	\$ 3.40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64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0,759	41,698	\$ 3.38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4,555	38,561	\$ 4.53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45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74,555	38,806	\$ 4.50

(二十八)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子公司瑞材於民國 113 年 9 月 11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增加 4.44% 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33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1,337。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瑞材公司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現金	\$ -	\$ -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1,337)	-
保留盈餘－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 1,337)	\$ -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3年度	112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 11,649	\$ 13,207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1	516
期末預付設備款	11,415	3,6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321)	(141)
期初預付設備款	(3,639)	(1,028)
本期支付現金	\$ 17,245	\$ 16,193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3年			
	長期借款(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25,414	\$ 7,746	\$ 2,288	\$ 235,44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847)	(4,895)	-	(16,7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2)	-	(4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註)	-	2,269	-	2,269
12月31日	\$ 213,567	\$ 5,078	\$ 2,288	\$ 220,933

112年

	長期借款(含一年 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37,209	\$ 5,437	\$ 2,349	\$ 244,99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795)	(5,075)	(61)	(16,93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12	-	11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註)	-	7,272	-	7,272
12月31日	<u>\$ 225,414</u>	<u>\$ 7,746</u>	<u>\$ 2,288</u>	<u>\$ 235,448</u>

註：其他非現金之變動係本集團依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之當期新增租賃負債及提前解約之租賃負債。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股份均由大眾持有，並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 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意象無限股份有限公司(意象無限)	兄弟公司
華誠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華誠)	兄弟公司
牧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牧人)	兄弟公司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113年度	112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唐威	\$ 13,115	\$ 17,735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68,473	59,576
合計	<u>\$ 81,588</u>	<u>\$ 77,311</u>

上開進貨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為月結 30 至 90 日內付款。

2. 加工費及模具費等(表列營業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u>\$ 765</u>	<u>\$ 1,249</u>

3. 勞務及設計服務費(表列營業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20	\$ 29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2,166	1,939
	<u>\$ 2,186</u>	<u>\$ 1,968</u>

4. 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唐威	\$ 3,067	\$ 3,723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9,799	7,175
	<u>\$ 12,866</u>	<u>\$ 10,898</u>

5. 其他應付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 137	\$ 390

其他應付款主係關係人提供之應付勞務設計服務費等。

6. 預付貨款(表列預付款項)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u>\$ 2,099</u>	<u>\$ -</u>

7.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華誠及牧人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12 年至 115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華誠	\$ 5,441	\$ -
牧人	1,188	1,189
合計	<u>\$ 6,629</u>	<u>\$ 1,189</u>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華誠	\$ 3,988	\$ 1,459
牧人	1,090	1,090
合計	<u>\$ 5,078</u>	<u>\$ 2,549</u>

B. 利息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兄弟公司		
華誠	\$ 77	\$ 36
牧人	11	13
合計	<u>\$ 88</u>	<u>\$ 49</u>

C. 存出保證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華誠	\$ 500	\$ 500
牧人	200	200
合計	<u>\$ 700</u>	<u>\$ 700</u>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9,985	\$ 26,327
股份基礎給付	546	-
退職後福利	334	330
總計	<u>\$ 30,865</u>	<u>\$ 26,65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 126,229	\$ 126,229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31,199	137,016	"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214,609	214,609	長期借款擔保
			及關稅保證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229,324	234,245	"
	<u>\$ 701,361</u>	<u>\$ 712,09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4 年 3 月 6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以下事項：

(一)民國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決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五)2.之說明。

(二)民國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九)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9,200</u>	<u>\$ 10,450</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u>\$ 28,278</u>	<u>\$ -</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77,663	\$ 546,8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2,793	30,708
應收票據	1,284	1,472
應收帳款	120,788	121,576
其他應收款	5,797	2,116
存出保證金	801	1,009
	<u>\$ 939,126</u>	<u>\$ 703,724</u>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含表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之長期應付票據)	\$ 2,426	\$ 1,077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5,424	43,674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0,621	96,84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13,567	225,414
存入保證金(含流動與非流動)	2,288	2,288
	<u>\$ 364,326</u>	<u>\$ 369,295</u>
租賃負債	<u>\$ 5,078</u>	<u>\$ 7,74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各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各單位透過與公司內各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應透過公司各單位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協調供應商以美元付款，藉由外幣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外幣資產與外幣負債互抵，以降低匯率風險。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903	32.7930	\$ 455,941
日幣：新台幣	15,058	0.2099	3,161
人民幣：新台幣	457	4.4775	2,04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468	32.7930	80,94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08	32.7930	39,601
日幣：新台幣	2,898	0.2099	608
人民幣：新台幣	173	4.4775	772
11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319	30.7080	\$ 347,591
人民幣：新台幣	221	4.3265	956
日幣：新台幣	9,091	0.2172	1,975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243	30.7080	68,8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947	30.7080	29,068
日幣：新台幣	13,504	0.2172	2,933

D. 本集團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貨幣性項目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24,193 及 \$1,596。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559	\$	-
日幣：新台幣	1%	32		-
人民幣：新台幣	1%	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96		-
日幣：新台幣	1%	6		-
人民幣：新台幣	1%	8		-
11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47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		-
日幣：新台幣	1%	2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291		-
日幣：新台幣	1%	29		-
<u>價格風險</u>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460 及 \$523。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709 及 \$1,80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授信政策，公司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係以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為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應收票據無重大減損。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以上	合計
<u>群組一</u>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08%	1.00%- 2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7,621	\$ 3,284	\$ -	\$ -	\$ -	\$ 70,905
備抵損失	\$ 20	\$ 2	\$ -	\$ -	\$ -	\$ 22

群組二

預期損失率	0.06%	0.10%	0.16%	2.00%- 4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45,124	\$ 4,462	\$ 350	\$ 1	\$ -	\$ 49,937
備抵損失	\$ 27	\$ 4	\$ 1	\$ -	\$ -	\$ 32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60天	61-90天	91-180天	181-365天以上	合計
------------	-----	-------	--------	---------	------------	----

群組一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08%	1.00%- 2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72,511	\$ 5,049	\$ -	\$ -	\$ -	\$ 77,560
備抵損失	\$ 22	\$ 3	\$ -	\$ -	\$ -	\$ 25

群組二

預期損失率	0.06%	0.10%	0.16%	2.00%- 4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37,421	\$ 6,433	\$ 203	\$ 17	\$ 415	\$ 44,489
備抵損失	\$ 23	\$ 6	\$ -	\$ 4	\$ 415	\$ 448

群組一：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且以往交易收款情形正常，並經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良好之國內外知名廠商。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3%及本集團給予之授信額度，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群組二：群組一以外之客戶。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3年	112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473	\$ 166
(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30)	316
本期沖銷	(407)	-
匯率影響數	18	(9)
12月31日	\$ 54	\$ 473

- H.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債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E) 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等為違約等級；
 - (F) 其他如符合授信戶違約條件或其他違約事由，得個案進行評估。

I. 本集團債務工具投資信用品質及預期信用損失分析

本集團的投資政策目的是在保障本金及支持流動性的前提下追求收益。該政策要求須對單一債券發行人設定信用曝險金額之上限。本集團根據金融市場狀況及債務工具發行人之外部信用評等變動及其重大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本集團根據市場狀況以及履約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定期監控、檢視及調整其限額。

本集團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所提供之違約率與違約損失率，以評估債務工具在未來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 損失列基礎
Stage 1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信用風險低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Stage 2	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J. 本集團評估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重大之預期信用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執行，藉由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營運資金，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計畫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財會部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含表列其他 非流動負債之應付 長期票據)	\$ 1,866	\$ 56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5,42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0,621	-	-	-
租賃負債	4,152	1,017	-	-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5,279	15,279	45,838	173,167
存入保證金	824	211	1,25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077	\$ -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3,674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6,842	-	-	-
租賃負債	3,826	1,368	3,148	-
長期借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15,178	15,178	45,533	187,189
存入保證金	824	211	1,253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包含長期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9,200	\$ -	\$ -	\$ 9,2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	28,278	-	28,278
合計	\$ 9,200	\$ 28,278	\$ -	\$ 37,478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450	\$ -	\$ -	\$ 10,450
合計	\$ 10,450	\$ -	\$ -	\$ 10,450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5.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六。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七。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31,427	\$ 171,4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7,302	45,94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78,729</u>	<u>\$ 217,379</u>

(四) 產品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212,082	\$ 1,093,878	\$ 242,459	\$ 1,110,993
美國	228,753	24,692	214,126	24,311
大陸	243,564	36	275,080	5,543
德國	116,406	-	145,249	-
其他	139,573	-	164,777	-
	<u>\$ 940,378</u>	<u>\$ 1,118,606</u>	<u>\$ 1,041,691</u>	<u>\$ 1,140,847</u>

係以銷售客戶所在地作為歸屬個別國家之基礎。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超過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明細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公司(註)	<u>\$ 177,410</u>	全公司	<u>\$ 285,982</u>	全公司

註：係集團客戶。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3)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瑞材股份有限公司(瑞材)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9,500	\$ -	\$ -	2.06%	2	\$ -	營業週轉	\$ -	-	\$ -	\$ 185,945	\$ 743,77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說明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2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9,200	-	9,20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聯合健康集團公司公司債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4,840	14,250	-	14,25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美國國庫債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9,000	14,028	-	14,028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註2)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AMTOUCH USA, INC. (AMTOUCH)	子公司	銷貨	\$ 123,574	16.89	月結75天	(註1)	月結75天	\$ 22,819	21.2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鹽光)	子公司	銷貨	89,364	12.22	月結60天	(註1)	月結60天	27,594	25.64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60至75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註2：此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5及註6)	交易條件 (註3)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AMTOUCH USA, INC.(AMTOUCH)	1	營業收入淨額	123,574	月結75天	13.14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鹽光)	1	營業收入淨額	89,364	月結60天	9.50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AMTOUCH USA, INC.(AMTOUCH)	1	應收帳款	22,819	月結75天	1.01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創為)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鹽光)	1	應收帳款	27,594	月結60天	1.22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銷售價格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至75天。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僅揭露交易金額達1仟萬以上之關係人交易，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則不予揭露。

註6：此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MTOUCH USA, INC.	美國	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	\$ 27,759	\$ 27,759	900,000	100	\$ 76,387	\$ 3,371	\$ 3,371	(註)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廣經緯應用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事業	20,939	14,606	700,000	100	4,562	(3,913)	(3,945)	(註)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瑞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與銷售光學貼合膠等	42,500	22,500	4,250,000	94.44	10,985	(11,228)	(10,174)	(註)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	97,379	97,379	2,800,000	100	177,344	33,219	33,215	(註)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軟性電路板、硬質電路板之設計研究開發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4,005	44,005	2,211,300	45.49	16,361	(10,656)	(4,768)	(註)
AMTOUCH USA, INC.	APEX MATERIAL TECHNOLOGY CONDO LLC	美國	租賃事業	5,328	5,328	-	100	3,903	(164)	(164)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及銷除。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廣為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設備專用設備及零件、電子產品、導電薄膜、玻璃、自動化控制設備及其配件等產品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 20,832	係透過廣經緯應用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	\$ 14,528	\$ 6,304	\$ -	\$ 20,832	(\$ 3,880)	100.00	(\$ 3,880)	\$ 4,413	\$ -	註1及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832	\$ 20,832	\$ 1,116,056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本表之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日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折算之。
註3：限額係依在大陸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美金1,000仟元或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淨值之60%計算取高者。
註4：本公司於民國113年3月透過子公司廣經緯應用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6,304大陸地區投資事業大廣為光電(深圳)有限公司，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授審字第11320109890號函核准。
註5：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附表七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6,399,123	15.09%
華誠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8,647	14.17%
趙書華		3,272,535	7.71%
村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156,064	7.44%
意象無限股份有限公司		2,319,100	5.46%

-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0198 號

會員姓名：(1) 潘慧玲
(2) 黃珮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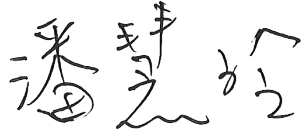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70515157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16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4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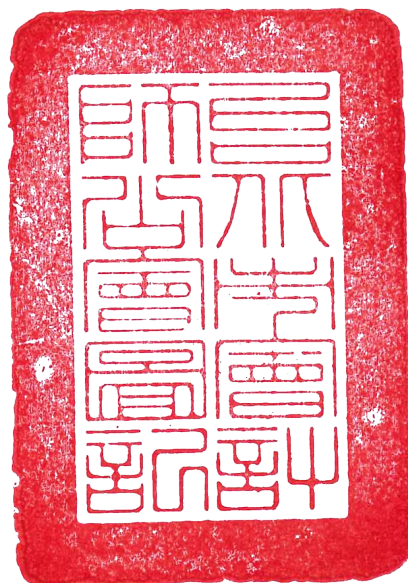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4 年 01 月 09 日